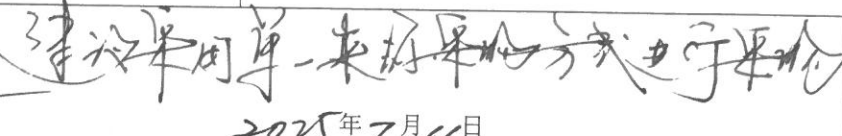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表

采购人名称		贵州省公安厅			
联系人		宋警官		联系电话	0851-85904846
采购项目名称		贵州省警务指挥体系“110服务中心”2025年度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金额		¥34,379,640.31元			
采购品目	序号	品名	金额(元)	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	授权情况
	1	贵州省警务指挥体系“110服务中心”2025年度服务采购项目	34,379,640.31	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申请理由		☐ 理由一：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 理由二：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 理由三：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 ☐ 理由四：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采购人申请理由具体说明		(一) 平台的配套性。该项目服务内容所包含的平台运营、话务接听、场地设备及线路维护等，需依托贵州110接处警平台实施，而该平台属于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新时代贵州110服务中心建设试点项目》的配套系统，其资产所有权属于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接处警平台的运营需依托该平台的数据和功能的支撑。 (二) 警务数据的敏感性和安全性。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具备“贵州政务新创云平台”建设运维能力，并配套筹划建设了“一系统一方案”的云安全保障体系，能更好的保障110接处警业务中产生的警务数据的可靠性和安全性。 (三) 服务的连贯性和稳定性。自2020年以来，贵州110接警服务一直由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经过5年的服务，其内部管理机制和专业化接警流程已相对成熟，继续向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采购，可确保群众接警服务质量的连贯性和稳定性。 (四) 与“12345”热线的数据联动性。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续承接了省级政府服务热线“12345”信息化系统建设、话务接线业务（由省政府服务中心向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单一来源采购），鉴于“110”与“12345”热线关联紧密，向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采购有利于两个平台数据的融合共享，促进双向联动，推动非警务警情分流转办具有积极作用。 基于以上原因，为了确保警务数据的可靠性、真实性、安全性，确保贵州110工作整体性、一致性及延续性，故申请采用单一来源方式从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采购服务。			
专家意见 (根据需满足条件分别填写具体理由、意见)	理由一需满足条件 (同时满足)	(1) 项目功能的客观定位决定必须使用指定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而非采购人的主观要求。(仅仅因为项目技术复杂或者技术难度大，不能作为单一来源采购的理由。)	  		
		(2) 项目使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性。			
		(3) 因为产品或生产工艺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独占性，导致无法由其他供应商分别实施或提供，只能由某一特定的供应商提供。			
	理由二需满足条件	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经本次专家论证认为，鉴于原贵州110接处警平台提供，该平台平台资产所有权属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有，同时该公司组建专业接警队伍，该队伍具有专业性，短期内组建无法达到要求，因此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	

	理由三需满足条件	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	✓
	理由四需满足条件	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
专家结论	专家签字：  建设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2025年7月11日		

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附后。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

财政部编著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明确了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一）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即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或者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1、使用专利或者专有技术的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需同时满足三个方面的条件：一是项目功能的客观定位决定必须使用指定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而非采购人的主观要求。仅仅因为项目技术复杂或者技术难度大，不能作为单一来源采购的理由。二是项目使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性。项目功能定位必须使用特定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且没有可以达到项目功能定位同样要求的其他替代技术方案。如果可以使用不同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替代，能够满足相同或相似的项目功能定位的技术需求目标，且不影响项目的质量和使用效率，就不能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来确定供应商。三是因为产品或生产工艺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独占性，导致无法由其他供应商分别实施或提供，只能由某一特定的供应商提供。	2、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主要是落实国家关于大力推进政府购买公共服务改革等政策要求，充分考虑公共服务项目的特殊性并兼顾改革的力度和进度要求，从而需要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二）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采购人不可预见的情形主要是指采购人开展有关工作时，前期无法预知，非归因于采购人的情况。项目具有可预见性，由于采购人缺乏合理规划，导致项目紧急的，不适用该项规定。		
	（三）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表

采购人名称		贵州省公安厅			
联系人		宋警官		联系电话	0851-85904846
采购项目名称		贵州省警务指挥体系“110服务中心”2025年度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金额		¥34,379,640.31元			
采购品目	序号	品名	金额(元)	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	授权情况
	1	贵州省警务指挥体系“110服务中心”2025年度服务采购项目	34,379,640.31	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申请理由		☐ 理由一：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 理由二：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 理由三：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 ☐ 理由四：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采购人申请理由具体说明		(一) 平台的配套性。该项目服务内容所包含的平台运营、话务接听、场地设备及线路维护等，需依托贵州110接处警平台实施，而该平台属于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新时代贵州110服务中心建设试点项目》的配套系统，其资产所有权属于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接处警平台的运营需依托该平台的数据和功能的支撑。 (二) 警务数据的敏感性和安全性。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具备“贵州政务新创云平台”建设运维能力，并配套筹划建设了“一系统一方案”的云安全保障体系，能更好的保障110接处警业务中产生的警务数据的可靠性和安全性。 (三) 服务的连贯性和稳定性。自2020年以来，贵州110接警服务一直由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经过5年的服务，其内部管理机制和专业化接警流程已相对成熟，继续向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采购，可确保群众接警服务质量的连贯性和稳定性。 (四) 与“12345”热线的数据联动性。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续承接了省级政府服务热线“12345”信息化系统建设、话务接线业务（由省政府服务中心向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单一来源采购），鉴于“110”与“12345”热线关联紧密，向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采购有利于两个平台数据的融合共享，促进双向联动，推动非警务警情分流转办具有积极作用。 基于以上原因，为了确保警务数据的可靠性、真实性、安全性，确保贵州110工作整体性、一致性及延续性，故申请采用单一来源方式从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采购服务。			
专家意见 (根据需满足条件分别填写具体理由、意见)	理由一需满足条件 (同时满足)	(1) 项目功能的客观定位决定必须使用指定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而非采购人的主观要求。（仅仅因为项目技术复杂或者技术难度大，不能作为单一来源采购的理由。）	/		
		(2) 项目使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性。	/		
		(3) 因为产品或生产工艺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独占性，导致无法由其他供应商分别实施或提供，只能由某一特定的供应商提供。	/		
	理由二需满足条件	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本服务项目所使用的基础支撑平台资产为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有。且该公司具有保障110接警业务所必需的安全运营条件，及多年运营服务经验，培训了一支专业接线队伍。为保障业务平稳运行，节约投资成本，建议从该公司继续采购相关服务。		

金凯

	理由三需满足条件	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	
	理由四需满足条件	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专家结论	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专家签字：金凯 2025年7月11日		

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附后。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

财政部编著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明确了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一) 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即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或者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1、使用专利或者专有技术的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需同时满足三个方面的条件：一是项目功能的客观定位决定必须使用指定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而非采购人的主观要求。仅仅因为项目技术复杂或者技术难度大，不能作为单一来源采购的理由。二是项目使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性。项目功能定位必须使用特定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且没有可以达到项目功能定位同样要求的其他替代技术方案。如果可以使用不同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替代，能够满足相同或相似的项目功能定位的技术需求目标，且不影响项目的质量和使用效率，就不能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来确定供应商。三是因为产品或生产工艺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独占性，导致无法由其他供应商分别实施或提供，只能由某一特定的供应商提供。	2、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主要是落实国家关于大力推进政府购买公共服务改革等政策要求，充分考虑公共服务项目的特殊性并兼顾改革的力度和进度要求，从而需要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二) 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采购人不可预见的情形主要是指采购人开展有关工作时，前期无法预知，非归因于采购人的情况。项目具有可预见性，由于采购人缺乏合理规划，导致项目紧急的，不适用该项规定。		
	(三) 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表

采购人名称		贵州省公安厅			
联系人		宋警官	联系电话		0851-85904846
采购项目名称		贵州省警务指挥体系“110服务中心”2025年度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金额		¥34,379,640.31元			
采购品目	序号	品名	金额(元)	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	授权情况
	1	贵州省警务指挥体系“110服务中心”2025年度服务采购项目	34,379,640.31	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申请理由		☐理由一：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理由二：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理由三：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 ☐理由四：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采购人申请理由具体说明		(一) 平台的配套性。该项目服务内容所包含的平台运营、话务接听、场地设备及线路维护等，需依托贵州110接处警平台实施，而该平台属于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新时代贵州110服务中心建设试点项目》的配套系统，其资产所有权属于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接处警平台的运营需依托该平台的数据和功能的支撑。 (二) 警务数据的敏感性和安全性。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具备“贵州政务新创云平台”建设运维能力，并配套筹划建设了“一系统一方案”的云安全保障体系，能更好的保障110接处警业务中产生的警务数据的可靠性和安全性。 (三) 服务的连贯性和稳定性。自2020年以来，贵州110接警服务一直由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经过5年的服务，其内部管理机制和专业化接警流程已相对成熟，继续向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采购，可确保群众接警服务质量的连贯性和稳定性。 (四) 与“12345”热线的数据联动性。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续承接了省级政府服务热线“12345”信息化系统建设、话务接线业务（由省政府服务中心向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单一来源采购），鉴于“110”与“12345”热线关联紧密，向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采购有利于两个平台数据的融合共享，促进双向联动，推动非警务警情分流转办具有积极作用。 基于以上原因，为了确保警务数据的可靠性、真实性、安全性，确保贵州110工作整体性、一致性及延续性，故申请采用单一来源方式从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采购服务。			
专家意见 (根据需满足条件分别填写具体理由、意见)	理由一需满足条件 (同时满足)	(1) 项目功能的客观定位决定必须使用指定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而非采购人的主观要求。(仅仅因为项目技术复杂或者技术难度大，不能作为单一来源采购的理由。)	  		
		(2) 项目使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性。			
		(3) 因为产品或生产工艺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独占性，导致无法由其他供应商分别实施或提供，只能由某一特定的供应商提供。			
	理由二需满足条件	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该服务中心所依托的“贵州110接警平台”资产所有权属于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同时该集团拥有专业的接警队伍，接警队伍必须具有专业性和规范性，临时组建无法达到服务要求。为服务中心服务的一致性、专业性及数据的敏感性，建议通过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丁孔

	理由三需满足条件	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	✓
	理由四需满足条件	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
专家结论	专家签字：  建议通过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2025年7月11日		

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附后。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

财政部编著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明确了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一）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即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或者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1、使用专利或者专有技术的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需同时满足三个方面的条件：一是项目功能的客观定位决定必须使用指定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而非采购人的主观要求。仅仅因为项目技术复杂或者技术难度大，不能作为单一来源采购的理由。二是项目使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性。项目功能定位必须使用特定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且没有可以达到项目功能定位同样要求的其他替代技术方案。如果可以使用不同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替代，能够满足相同或相似的项目功能定位的技术需求目标，且不影响项目的质量和使用效率，就不能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来确定供应商。三是因为产品或生产工艺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独占性，导致无法由其他供应商分别实施或提供，只能由某一特定的供应商提供。	2、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主要是落实国家关于大力推进政府购买公共服务改革等政策要求，充分考虑公共服务项目的特殊性并兼顾改革的力度和进度要求，从而需要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二）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采购人不可预见的情形主要是指采购人开展有关工作时，前期无法预知，非归因于采购人的情况。项目具有可预见性，由于采购人缺乏合理规划，导致项目紧急的，不适用该项规定。		
	（三）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意见汇总

采购人名称		贵州省公安厅			
联系人		宋警官		联系电话	0851-85904846
采购项目名称		贵州省警务指挥体系“110服务中心”2025年度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金额		¥34,379,640.31元			
采购品目	序号	品名	金额(元)	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	授权情况
	1	贵州省警务指挥体系“110服务中心”2025年度服务采购项目	34,379,640.31	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申请理由		☐ 理由一：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 理由二：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 理由三：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 ☐ 理由四：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采购人申请理由具体说明		(一) 平台的配套性。该项目服务内容所包含的平台运营、话务接听、场地设备及线路维护等，需依托贵州110接处警平台实施，而该平台属于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新时代贵州110服务中心建设试点项目》的配套系统，其资产所有权属于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接处警平台的运营需依托该平台的数据和功能的支撑。 (二) 警务数据的敏感性和安全性。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具备“贵州政务新创云平台”建设运维能力，并配套筹划建设了“一系统一方案”的云安全保障体系，能更好的保障110接处警业务中产生的警务数据的可靠性和安全性。 (三) 服务的连贯性和稳定性。自2020年以来，贵州110接警服务一直由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经过5年的服务，其内部管理机制和专业化接警流程已相对成熟，继续向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采购，可确保群众接警服务质量的连贯性和稳定性。 (四) 与“12345”热线的数据联动性。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续承接了省级政府服务热线“12345”信息化系统建设、话务接线业务（由省政府服务中心向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单一来源采购），鉴于“110”与“12345”热线关联紧密，向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采购有利于两个平台数据的融合共享，促进双向联动，推动非警务警情分流转办具有积极作用。 基于以上原因，为了确保警务数据的可靠性、真实性、安全性，确保贵州110工作整体性、一致性及延续性，故申请采用单一来源方式从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采购服务。			
专家意见 (根据需满足条件分别填写具体理由、意见)	理由一需满足条件(同时满足)	(1) 项目功能的客观定位决定必须使用指定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而非采购人的主观要求。（仅仅因为项目技术复杂或者技术难度大，不能作为单一来源采购的理由。） (2) 项目使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性。 (3) 因为产品或生产工艺的专利、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独占性，导致无法由其他供应商分别实施或提供，只能由某一特定的供应商提供。			
	理由二需满足条件	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 本处服务项目属于贵州110接处警平台提供该平台该平台所有权属贵州大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已建设专业接警队伍，队伍具有专业性，因此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也符合			
	理由三需满足条件	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			
	理由四需满足条件	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专家结论	专家签字：  2025年7月11日			